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25-032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种类：**保本型/本金保障型、国债逆回购
- 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 57 亿元，其中保本型/本金保障型产品上限为 48 亿元，国债逆回购产品上限为 9 亿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因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公司购买理财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的风险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资金来源

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的自有资金。

（二）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 57 亿元，其中保本型/本金保障型产品上限为 48 亿元，国债逆回购产品上限为 9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出上述投资额度。

（三）投资方式

委托理财资金主要用于购买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开发行的理财产品。产品范围包括：

- 1、委托理财的类型为保本型/本金保障型、国债逆回购。
- 2、单笔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365 天（含 365 天）。

公司将选择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金融机构进行合作。委托理财受托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授权期限

本次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

二、审议程序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 2025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或国债逆回购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经分析识别投资风险主要为理财产品的风险、金融机构的风险和业务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理财产品的风险

严格控制理财产品的风险水平，认购保本/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或国债逆回购产品。

2、金融机构的风险

（1）合作机构的准入。资金中心建立合作机构“白名单”管理机制及投资限额管理，从风控能力、资管能力等多维度评估、筛选合作机构，并根据合作机构的评价情况设定最高投资限额；

（2）合作机构的动态维护。资金中心每季度根据合作机构的经营指标、监管处罚等信息对合作机构的投资限额进行动态调整或暂停合作，严格控制合作机构风险。

3、业务人员操作风险

（1）资金中心理财专员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理财管理办法》，定期分析和跟踪理财项目市场变化，及时识别系统性政策变化和风险因素，及时采取措施，调整策略，控制风险；

（2）资金中心理财专员每周收集市场理财产品报价，单笔资金投资审批时，须附当前时点市场可获取同类产品的比价表，确保公平、公开、公正地择优投资；

（3）在投资实施过程中，资金中心理财专员严格遵循《资金支付管理办法》，规范操作审批和档案管理；

（4）审计监察室负责定期对理财项目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为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在确保日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流动资金开展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

公司的日常运作和主营业务开展，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或国债逆回购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九日